

## 郑子瑜的黄遵宪研究

毛 策

郑子瑜，原名梓瑜，1916年3月18日出生于漳州市。当今新加坡籍知名汉学家，曾任日本早稻田大学语学研究所研究员、研究院客座教授、北京大学及厦门大学客座教授、复旦大学顾问教授、香港中文大学文化研究所高级研究员。本文仅以他学术领域中“黄学”研究为剖析对象，分析其治学特点及其学术贡献。

—

黄遵宪研究是当代“黄学”研究者郑子瑜所治之学的一个重要方面，也可视作郑子瑜学术的支柱之一。在黄遵宪研究上，他的建树甚多，屡有创见，尤其是他所提出“黄学”一词，将黄遵宪研究当作一种专门学问来对待，得到国际上不少同道的认可和赞赏，逐渐地使“黄学”成为一门世界性的学术。

1954年，郑子瑜定居新加坡，在这曾留下黄遵宪总领事足迹的南洋岛国，老一辈华人至今仍津津乐道黄遵宪。他自首篇《谈黄公度的南游诗》发表后，十余年间，接二连三地向世人公布了《诗人黄公度羁马事迹考》、《黄遵宪与日本的关系》、《日本东京行所见有关黄遵宪的遗物》等数篇论文，尤其是编著世界第一部“黄学”专论《人境庐丛考》、主编世界第一本“黄学”学术专辑《南洋学报·黄遵宪研究专辑》以及与日本著名学者实藤惠秀共同编校的《黄遵宪与

日本友人笔谈遗稿》的问世，将“黃学”推向一个高峰，并因此奠定了郑子瑜在“黃学”研究中的地位。

## 二

郑子瑜从科学的态度，历史的责任感出发，在对黃遵宪的定性描述和研究中，遵循着“让历史说话”和“客观评估”的原则。在《人境庐丛考》序言中，郑子瑜明白地指出：

有人以黃公度的《人境庐诗草》中有仇视太平天国起义军及义和团诸作，反对给予“爱国诗人”的称号。其实知人论世，须得尽读其一生之所作，庶几可免于冤抑。

为了说明这个与人迥异的创新之处，他引征了当时为治文学者所忽视的黃遵宪逝世前三年致梁启超函，其中评曾国藩的人品云：

仆以为其学皆破碎陈腐，迂疏无用之学，于今日泰西之哲学，未梦见也。……视彼洪杨之徒，张（总愚）陈（玉成）之辈，犹僭窃盗贼，而忘其为赤子为吾民也。此其所尽忠以报国者，在上则朝廷之命，在下则疆吏之职耳。于现在民族之强弱，将来世界之治乱，未一措意也。所学皆儒术，而善处功名之际，乃专用黃老；其外交策略，务以保守为义。……于欧美之政体，英法之学术，其所以富强之由，曾未考求，毋乃华夷中外之界，未尽泯乎。凡吾所云云，原不可以责备三四十年前之人物，然窃以为史家之传其人，愿后来者之师其人耳。曾文正者，事事皆不可师，而今而后，苟学其人，非特误国，且不得成名。”<sup>①</sup>

郑氏所引这段史料，足以证明黃遵宪晚年对太平天国的观点有了根本的变化。尤其是他饱受欧风美雨的浸洗，对曾国藩礼教治国之说给予断然否定，他看到了“欧美政体”、“英法学术”对中国的借鉴作用，大胆指出所谓“中兴名臣”曾国藩“事事皆不可师”，事实上是对太平天国某种程度上的肯定。也正是黃氏对太平天国“由仇

视转为同情”的绝好例证。

郑子瑜在50年代的这一观点，当时因种种原因未能在大陆及海外产生反响，直到80年代，大陆学术界许多研究者在研究黄遵宪思想时，竟持与郑氏30年前相似的观点。如刘明浩在黄氏对待太平天国问题上说：“如果说黄遵宪有着支持农民起义、拥护农民政权的思想，也并非完全不可能”，“我们无法否认它曾经存在的事实”。<sup>②</sup>郑子瑜50年代便注意到的黄遵宪晚年致梁启超的信中对曾国藩之评价，近年来也广为学者所注重，并引征来说明晚年黄氏走向人民，而对太平天国的态度也由仇视转变为同情。如夏衍即说黄氏“同情太平军”，<sup>③</sup>这些迟到的认可，说明了郑子瑜科学的研究方法及科学的观点具有超前性。又如，郑子瑜50年代在海外力倡给予黄遵宪“爱国诗人”之桂冠，在30年后，大陆学人在讨论黄氏诗作时，他的爱国主义精神是讨论最多的问题，许多学者从不同角度来论证黄遵宪诗作所蕴藏的这种精神。<sup>④</sup>

### 三

郑氏利用新加坡有利的地理位置，广集黄氏在新加坡的史料，咨询华侨父老，并与黄氏侄儿黄伯陶和王仲厚诸老切磋，不但收集到一些难得的史料，又增加了他对黄氏的感性认识。他在《诗人黄公度羁马事迹考》中，从细节入手，勾勒出黄遵宪作为外交家的风范，令人耳目一新：

公度初到新加坡，即以提倡学术为己任，把“会贤社”改组，易名“图南社”，“按月课题，奖励学人，一时文风丕振。”更详察各岛情形，以及侨民疾苦，索请改善。<sup>⑤</sup>

60年代，郑子瑜又在日本东京汉学会及大东文化大学做了《黄遵宪与日本的关系》讲演，其中提到：

明清时代，中国东渡学者，对于日本文化影响最大的，其一是明末的理学家朱舜水，其一便是晚清最杰出的新派诗人

黄遵宪了。<sup>⑥</sup>

他将朱、黄并称是有十分深刻意义的。朱氏到日本后，深受当地士人礼尊，并招生授徒，传播中国文化，对17世纪中日文化交流起到促进的作用。朱氏之学问主旨在于力倡“实学”，反对浮夸的伪学风。其学对日本思想界产生了广泛的影响；同时，将汉学中的科学技术也介绍到日本来。如果说，朱氏是以向日本输送汉民族文化为天职的话，黄遵宪则恰恰相反，他是将日本明治维新迅速富强之后，明显地在欧风美雨的熏陶之下的日本新“实学”输送到中国来，这个革命性的启蒙之举，将与朱氏向日本传播华夏文明同辉。郑子瑜清晰地看到了这两种互逆的双向交流作用。他说：

黄遵宪初来到日本的时候，日本人正在竭力提倡民权，他骤听起来很惊讶，后来读到了法国启蒙运动先驱卢梭、孟德斯鸠的著作，思想上有了极大的转变；他以为民主政治总比封建专制政治好得多，民主政治代替封建专制政治乃是必然的趋向。

作为诗人，黄遵宪对这岛国的自然景物和淳朴的民俗是喜爱的；作为外交官，黄遵宪尤其重视中日两国的传统友谊，重视平等和睦的外交关系。他的作品里常常表达了这样的愿望。在《陆军士官学校开校礼成赋呈有栖川炽仁亲王》一诗中，他说他奉命协助呈递国书，从此玉帛相见，两国同是亚洲之邻邦，譬如唇齿相依，犄角而立，希望彼此都能富强起来，才能互相帮助……这是黄遵宪的愿望，同时也代表着中国人民的愿望。<sup>⑦</sup>

从大处着眼，从黄遵宪重大实践活动出发来论黄遵宪的创新的世界性眼界，这也突破了单一的“文学”视角，使人们看清了黄氏从一位封建的儒生如何转变为具有民主意识的先进分子的过程，更能体现了“黄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须要由许多边缘性学科协同努力方能成功。

在郑子瑜视野中的黄遵宪，其晚年思想境界有了质的飞跃。他在1989年递交“纪念五四运动70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上的论文《新文化运动的先驱》一文中，列举了众多史实来说明黄氏晚年具有提倡科学与民主，反对封建陋习，劝阻尊孔——“昌言排去之，无害也，实为新文化运动的先行者之一”。

#### 四

郑子瑜在“黄学”研究中，注重黄氏与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关系。

早在50年代，他便注意到黄遵宪在近、现代过渡期的桥梁作用，如在《人境庐丛考》中认为黄氏《南汉修慧寺千佛塔歌》中表达了黄遵宪的“反宗教的无神论的见解”，而这种见解还是五四先贤们所力倡的：“批判在封建社会统治思想的儒学，醉心于西洋的学术思想和政治制度，与夫反宗教的无神论见解，正是19世纪末叶20世纪初年一些新派学人的思想和态度，黄公度足以当得这一时期的代表人物而无愧。就是后来的五四文学革命运动，胡适之、陈独秀之流所标榜的，也不外乎这些。”

以此为基点，郑子瑜进而从文学视角出发论证了“公度也当得起文学革命的开路车”的作用。黄氏不但“革其精神”，而且也“革其形式”，不但以新名词入诗，甚至大胆地以流俗语入诗。郑子瑜以恢宏的气势，流泻的文体，征引了吴芳吉、郑振铎、周作人等人的论述，竭力为黄氏在中国文化史上作正确的定位。继而从钱仲联《黄公度先生年谱》中检出1902年致严复书，并将其中观点与胡适的《文学改良刍议》作比较后说：

这实在是文学革命的第一篇宣言书，虽然公度讳言革命说维新，但其所求岂仅维新而已耶？公度不满严又陵之译文隽永渊雅，近于北魏，以为20世纪之人，应写20世纪之文字，希望严君能造新字，变主体，一以元明以后之演义笔法为师。此与胡适之在《文学改良刍议》中所提的8个条件相较，公度实在是

一个先知先觉者。《文学改良刍议》作于1916年，发表于1917年，比黄公度与严又陵书迟缓了十四五年。但向来的文学史家，都说公度只是旧诗的革新者，最多说他是白话诗的先导，而将文学革命的倡导之功，归之于胡、陈辈，我以为是不大公平的。

郑子瑜黄氏视作新旧之交时代不可忽视的桥梁。而后，他在《新文化运动的先驱黄遵宪》一文中，确认“在前代贤哲中，影响中国新文化运动最大的，当首推晚清最杰出的新派诗人黄遵宪”<sup>⑧</sup>，对黄氏与五四运动之关系作出全面系统的分析和论证。

这篇探骊得珠之作，除了进一步深化《人境庐丛考》中关于黄氏与五四运动的关系外，更着重就“诗歌改革主张的提出”、“提出科学与民主，反对封建的陋习”，“对帝制与孔教的态度”，“从愤于帝国主义的侵略以至忧国而死”诸层面来论证黄遵宪的历史地位。尤其注重黄诗中所揭橥的科学与民主的大旗，以为“说他是‘五四’运动的先行者，或是新文化运动的先驱，也许不是过甚其辞”。近有论者分析1978年至1989年“黄学”研究状况时指出：“此一尚待发展充实的环节，如对黄遵宪文学思想的研究，尚缺乏将其置于中国近代历史文化的大背景中，置于中国美学、文学思想发展史的进程中进行综合深入的考察，从而对其价值与地位作出更科学的估价……也较少将黄遵宪的文学思想与创作实绩还原到中国近代新旧交替、中西杂揉的极具特色的文坛中，认识他对中国古典文学的继承与发展，对中国新文学的启迪。”<sup>⑨</sup>笔者认为，郑子瑜在海外的努力，不但逼近了这些大陆学者尚待开垦的处女地，而且在某种程度上已起了很好的示范作用。

## 五

郑子瑜的“黄学”研究在史料搜集上除上文已谈到的《人境庐丛考》等著作外，其最大的贡献应是与实藤惠秀共同编校的《黄遵

宪与日本友人笔谈遗稿》以及主编《南洋学报·黄遵宪研究专号》,<sup>⑩</sup>但是,一些初读《笔谈遗稿》的学人,因其思维定势所左右,往往对其中大量的生活琐事实录以及涉及男女之私的笔谈感到“失望”。正是这部《笔谈遗稿》反映了黄遵宪作为代表国家主权的外交官之外的活生生的人。汪向荣曾评说:“特别是中国血统的郑子瑜先生敢于冲破樊篱,一字不遗的把笔谈遗稿整理出来,在《遗稿》中公布,实在是件了不起的事,特别是在正确理解黄遵宪的为人方面,提供了最真实的资料。”<sup>⑪</sup>也是中日关系史上弥足珍贵的史料。这部史料也赢得了世界新闻传媒机构的一致赞扬。<sup>⑫</sup>世界上许多学者在研究中都利用了其中提供的史料。<sup>⑬</sup>郑子瑜主编的《黄遵宪研究专号》中同样向世人披露了许多珍贵的手迹、史料,它象征着“黄学”研究由散兵游勇步入群体协同努力,形成中外学者携手合作之局面。1978年以来在大陆出现了繁盛罕见的局面,如1981年《文献》丛刊第七、八辑揭载了钱仲联整理的《人境庐杂文钞》<sup>⑭</sup>;1982年《中国哲学》第八辑发表了北京图书馆整理的《黄遵宪致梁启超书》;《黄遵宪研究》发表黄氏《致杨徽五、黄箕孙书》等;1984年《华东师大学报》第4期发表黄氏《致王韬(紫铃)信九通》;1985年《近代文学史料》第一辑发表黄氏致梁鼎芬和衍若的《黄遵宪书信四通》;1986年《明清诗文研究资料集》第一辑发表《黄公度佚文两篇》;《中国近代文学研究》第二辑发表周孝怀回忆录《黄公度臬台》;1994年《清华汉学研究》第一辑发表夏晓虹撰《黄遵宪与王韬遗留日本文字辑述》等,众多研究者在郑子瑜首倡的“黄学”研究中辑佚补漏,为黄学大厦夯实基础。所谓实事求是,论必有据,即强调搜集资料、辨虚实,在资料“求实”基础上才能做到观点的“求是”。郑子瑜能巨细并重、本末兼察地对待史料,在“黄学”资料杂乱且佚散海外的特殊情形下,他除细心收集外又进行梳理、考证。

笔者觉得,郑子瑜能够在“黄学”考据中作出业绩,是他袭朴学精华又辅之以近代科技实证方式。他针对黄遵宪这一位学贯中西

足迹遍于四大洲的特定对象，对朴学中“以古笺今”操作方式作了根本的思维变异，突破了局限于古老中华传统的认识框架，以异域的新风俗、新景观、新科技来笺注黄诗，使黄诗还其本来面目，如果以古笺今、以中笺洋，黄诗中许多词义的释义将离事实甚远。郑子瑜《关于黄遵宪诗的笺注及其佚诗》一文针对钱仲联笺《香港感怀》中“酋长虬髯客”句注引《汉书·张敞传》“求间长安父老偷盗数……”又引《宋史·艺文志》：“杜光庭《虬髯客传》一卷”，郑子瑜指出：

独没有说出虬髯客系指英吉利斯人。

从中可以看出，以古汉语词之最先典源来解释、笺注黄遵宪新视野中的异域人文景观，显然不能奏效，只能与事实距离更远。

又如，黄诗《新加坡杂诗》其二句“巧夺盟牛耳，横行看马头”，钱氏笺此句引薛福成《出使英法意比四国日记》：“新加坡本柔佛国地，嘉应二十三年，英以兵船夺据之，其王退居近岛，英不废之，认为自主之国，然与他国交涉，仍须听英之命。”再引《史记·伯夷传》“横行天下”，引《左传》：“惟余马首是瞻”，笺“马头”为“马首”。郑子瑜因其长年生活于异域，对黄诗寓意、手法及新名词等概念了解较透彻，他针对这一笺注，评骘说：“原诗的意思是说，英人出入新加坡，可以横行无阻，不必如他族人之须受海关人员的检查，只要到马头（即码头）一看，便能知道。”而钱笺“马头”为“马首”，即从古汉语语源意义上来说。郑子瑜进而指出：“‘马头’是水岸停船的地方。《通鉴·唐纪》穆宗长庆三年：‘史宪诚据魏博，于黎阳筑马头。’注谓‘附河岸筑土，植木夹之，至水次，以便兵马入船，谓之马头’。”

郑子瑜从近代科技及殖民史角度，又辅之传统意义的笺注，将黄诗中“马头”一词阐释得十分明晰。

同时，郑子瑜不但给黄诗的词句给予释义梳理，可贵之处还在于在释义基础上，以世界近代史和殖民史为观照，给予黄诗一种全新的又切合事实的阐述。如《新加坡杂诗》中，钱笺“诸蛮尽向西”句

引《晋书·肃慎氏传》：“至成帝时，通贡于石季龙，四年方达。季龙问之，答曰：‘每候牛马向西南眠者三年矣，是知有大国所在，故来’云。”郑氏指出：

不知原诗的意思乃是指群岛诸夷已尽归于西人统治之下。

一语道破黄诗寓意所在。

这类例子在郑著中还有许多，而最著名的是阐释黄诗《以莲菊桃杂供一瓶作歌》。梁启超《饮冰室诗话》曾释此诗为“人境庐集中有一诗，题为《以莲菊桃杂供一瓶作歌》，半取佛理，又参以西人植物学、化学、生物学诸说，实足为诗界开一新壁垒。”

50年来，学术界竟无一人对此提出异议，郑子瑜基于对新加坡文化背景及风俗人情的了解，以不惧权威的科学勇气，指出：“对于此诗之诗意，竟没有一字道及，可见梁氏并没有了解此诗。钱氏笺注此诗，也没有一个地方说到此诗的寄意所在。查此诗实借莲菊桃杂供一瓶，以喻新加坡各族杂处，应该谊若一家，不应互相猜忌，而想锄去他族。黄遵宪更提倡异族通婚，所以有‘移枝接叶争天功，安知莲不变桃桃不为菊’的句子。凡是这些寓意，都是笺注家所不可不了解的。”

这里，郑子瑜以高屋建瓴的观点，将黄诗中所隐含的外交思想以及对大同世界的企盼揭示出来。传统的人文精神与科学品格的结合，使郑子瑜的“黄学”研究将传统的黄遵宪研究提高到一个新的台阶。他的这些成就，不但引起“黄学”界的认可和推崇，也为政治家所注重，如周南曾致书郑氏，其中云“先生执鞭香江，能以公度先生之精神，诲我青年，则于促成祖国统一大业之实现，贡献实多。”<sup>⑥</sup>这也许便是经世致用的传统在科学光芒下的新生命。

注：

①郑子瑜编著：《人境庐丛考》序言，新加坡商务印书馆，1959年。

②刘明浩：《近代诗人黄遵宪二题》，载《苏州大学学报》1987年第3期。

③夏衍：《从〈忠臣藏〉想起黄遵宪》，载《世界知识》1979年第4期。

④如钟贤培《论黄遵宪的诗歌》说：“黄遵宪的诗，记叙了中国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的进程，反映了中国人民反帝爱国斗争的时代脉搏，也表现了诗人强烈的爱国主义激情和跟随时代洪流前进的思想认识，这是应予充分肯定的，爱国主义诗人的桂冠，他是当之无愧的”（《华南师院学报》1981年第3期），持同一观点的尚有管林《辟新意境，创新诗风的黄遵宪》（《广州研究》1984年第3期）、榆杉《黄遵宪诗歌的爱国主义精神》（《理论学习》1978年第3期）等多篇专题论文。

⑤郑子瑜：《人境庐丛考》中《诗人黄公度羁马事迹考》。

⑥⑦郑子瑜：《东都习讲录》，南洋学会丛书之六，新加坡南洋学会1963年版。

⑧载《郑子瑜学术论著自选集》，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⑨左鹏军：《黄遵宪研究述评》，载《华南师范大学学报》1990年第2期。

⑩其具体过程请参阅《南洋学报·黄遵宪研究专号》中郑子瑜《黄遵宪与源桂阁等笔谈的编校》及《东都习讲录》中附录实藤惠秀《清代中日文人笔谈手稿的发现和整理》。

⑪详见汪向荣《一部中日文化交流史的宝贵资料》，载《郑子瑜的学术研究和学术工作》，复旦大学出版社1992年3月版。

⑫如日本《大安》、台北《中央日报》、北京《光明日报》均发表评介文章。

⑬如钱仲联在修订《人境庐诗草笺注》时引用此书资料，潘重规在“第一届国际《红楼梦》研讨会”上提交论文中也引用此书资料。

⑭钱仲联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新版《人境庐诗草笺注》中已接纳郑氏意见。

⑮周南致郑子瑜函（1990.4.27），未刊稿。

作者工作单位：浙江师范大学政法系